联合国 S/PV.7256



安全理事会

第六十九年

临时逐字记录

第七二五六次会议

2014年8月29日星期五下午12时05分举行 纽约

主席: 马克•莱尔•格兰特爵士.....(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)

成员: 阿根廷..... 安多恩诺先生

 澳大利亚
 波雷斯先生

 乍得
 曼加拉尔先生

智利...... 奥尔古因•西加罗亚先生

 中国.
 蔡蔚鸣先生

 法国.
 拉梅克先生

 约旦.
 卡瓦夫人

 立陶宛.
 包布利斯先生

 卢森堡.
 马伊斯先生

 尼日利亚.
 拉罗先生

 大韩民国.
 白芝亚女士

 俄罗斯联邦.
 潘金先生

议程项目

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

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。定本将刊印在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》。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。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,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,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(U-0506)。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(http://documents.un.org/)上重发。







中午12时05分开会。

通过议程

议程通过。

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

主席(以英语发言):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。

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S/2014/640,其中 载有阿根廷、澳大利亚、乍得、智利、法国、立陶 宛、卢森堡、尼日利亚、大韩民国、卢旺达、大不 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提交的一 项决议草案案文。

我的理解是,安理会现在准备对其面前的决 议草案进行表决。我现在就把这项决议草案付诸表 决。 进行了举手表决。

赞成:

阿根廷、澳大利亚、乍得、智利、中国、法国、约旦、立陶宛、卢森堡、尼日利亚、大韩民国、俄罗斯联邦、卢旺达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

主席(以英语发言):有15票赞成。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,成为第2175(2014)号决议。

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。

中午12时10分散会。

2/2